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0樓

承辦人：蔡青芳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590

傳真：(02)29660844

電子信箱：AN529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石碇區永定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社字第11215628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各社區大學附件以電子郵件另寄)(11221938049_112D2370574-01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新北市112年度學習型家庭暨社區選拔試辦實施計畫(含相關表件)」1份，請貴單位轉知家庭或社區自行報名，或由所屬單位推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北市112年度學習型家庭暨社區選拔試辦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學習型城市是透過學習型組織(群組、家庭、社區、基金會、企業等)合作建立起共學體系，促進市民主動學習、自我實現與城市的永續發展，有效提升城市終身學習力，進而成為知識與智慧城市。本(112)年度為提高新北市民學習力及知識力，特舉辦學習型家庭及學習型社區選拔，以打造新北市成為永續學習型城市。

三、旨揭計畫內容簡述如下：

(一)選拔類別與對象：

1、學習型家庭：

(1)家庭成員至少2人(含)以上，成員(至少1人)設籍



新北市，以家庭為單位進行家庭共學活動。

- (2) 在家庭中的成員，能經常一同參與學習活動，共享學習的樂趣，運用豐富的學習資源，分享彼此學習經驗，讓學習成為家庭成員日常生活中重要的一部分，提升家庭功能，具有績效者。

2、學習型社區：

- (1) 學習型社區選拔旨在促進社區中個人成長及整體社區的發展和營造，並提升良好的生活品質與達成終身學習的目標，具有績效，足堪楷模者。
- (2) 學習型社區表揚係以社區成員為學習主體；得由本市各里辦公室、社區發展協會及社區管理委員會等團隊組織推薦。

(二) 報名期間：112年8月15日起至9月28日止。

(三) 報名方式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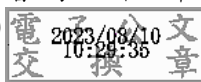
- 1、推薦：由新北市各區公所、里辦公室、新北市所屬各機關學校、樂齡學習中心、社區大學、民間團體及協辦單位推薦報名。

- 2、自薦：由家庭或社區自行報名。

(四) 收件方式：請於上揭期限內將報名資料寄送至新北市終身學習資源中心收（地址：231055新北市新店區安忠路36號，請於信封上註明「新北市112年度學習型家庭暨社區選拔」，郵戳為憑，逾期或資料不齊全者恕不受理）。送件資料一式5份，請自行備份，送件資料於評選後概不退還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、新北市各社區大學、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

心、新北市中小學家長協會、新北市中小學家長會長協會、新北市家長聯合會、
新北市政府民政局、新北市政府社會局、新北市政府工務局
副本：新北市終身學習資源中心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

線

